

# 「特殊教育學校性別培力及性別事件防治計畫」 入校團隊種子教師招募簡章

## 壹、依據

- 一、性別平等教育法第三章第 17 條第 3 項。
- 二、教育部 101 年 12 月 25 日臺中(三)字第 1010232784B 號令頒「教育部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學習支援系統建置及教師教學增能實施要點」。

## 貳、目的

- 一、經特教性平培力工作坊培訓，受培訓之教師將提升其性別敏感度，並能將性平意識融入日常教學中，進而增進性別平等教育之課程教學、課程設計研發的能力。
- 二、受培訓之教師進入特教學校內實際參與計畫執行後，將在過程中瞭解性別平等教育如何在學校的課程教學、學生事務實習與輔導、行政領導、空間資源中融入與實施。

##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承辦單位：臺南大學性別培力及性平事件防治研究中心

## 肆、培訓對象

培訓對象為現職特教學校相關教學資歷或特教專長者，對性別平等教育有興趣，願意花費時間與精力參與本計畫，並符合下列其中一款，預計錄取 55 人：

- 一、教育部主管之特教學校教師。
- 二、大專院校特教相關系所專、兼任教師。
- 三、非教育部主管之特教學校教師。
- 四、學校之特教教師。
- 五、特教學校行政主管及人員。

依上述五款原則之順位依序錄取。

## 伍、培訓場次及地點

名稱	時間	地點
性平特教培力工作坊（一）	107 年 12 月 21、22 日，共計兩天。	國立臺南大學
性平特教培力工作坊（二）	108 年暑假，共計兩天。（暫定）	國立臺南大學

## 陸、課程內容

本次培訓課程旨在增進特教教師對性別平等概念的認識，提升其性別敏感度與性別平等意識，並增進其對性別平等議題融入特教學校日常教學與課程設計之發展能力。課程共兩日，共 15 小時，內容如下：

一、 性平基本概念與法規（CEDAW 與性別主流化）	2H
二、 身心障礙學生之性權與表意權（CRC/CRPD）	2H
三、 12 年國教與特殊教育（含總綱、領綱）	2H
四、 空間與性別（含特殊教育學校校園規劃與資源）	2H
五、 性別平等教育議題融入課程與教學（含特別類型教育-特殊教育領綱）	2H
六、 身心障礙學生之性別平等教育	1H
七、 學校行政與性平事件處理	2H
八、 案例探討	2H

教師報名參與本培訓工作坊，請務必全程參與課程，核予研習時數 15 小時。

## 柒、培訓工作坊說明

一、參與本工作坊教師需於培訓結束當日繳交一份心得報告，全程參與培訓課程且心得報告撰寫優良者，得聘為本中心此計畫之種子教師，協助本署推動性別平等教育融入特教學校課程與教學。

### 二、種子教師之任務與權利

#### 1. 種子教師之任務

- (1) 應完成本計畫特教性平培力工作坊（一）及特教性平培力工作坊（二）之培力課程，得以進入與本計畫合作之特教學校成為入校團隊一員。
- (2) 參與本計畫之課程教學、教材教法、活動設計及性別平等教育融入教學相關之研究或研發，並協助推廣性別平等教育融入各學科。
- (3) 參與入校計畫並協同撰寫 Gender Responsive School-Based Program (GSBP) 計畫書，並協助計畫合作之特教學校執行 GSBP 計畫，入校計畫內容詳見附件一。

#### 2. 種子教師之權利

種子教師出席參與本計畫各項主題工作坊及入校計畫，本計畫依規定核實支訪視費及交通費。其原服務學校請給予公(差)假，並協助課務排代。

## 捌、 網路報名

本計畫需投入相當時間心力，請申請者應於報名前詳閱簡章資訊，審慎評估。

- 一、 本計畫採取網路報名，報名日期:即日起起至 107 年 11 月 05 日截止。
- 二、 報名流程
  1. 進入網路報名表單(<https://www.surveycake.com/s/xzd6e>)。
  2. 填寫表單。
  3. 收到確認信代表報名成功。
- 三、 申請者報名時所填寫之資料，僅用於招募及研究用途，其個人資訊將予以保密。



## 玖、 聯絡方式

聯絡人：周知微專任助理

電話：06-2133-111#5771

信箱：zhouwei@gm2.nutn.edu.tw

# 「特殊教育學校性別培力及性別事件防治計畫」

## 入校計畫說明

壹、計畫期程：108年3月1日至109年2月29日

貳、計畫內容：

進入國教署主管之十四所特教學校，並在為期一年的入校過程中（約1.5個月入校一次）與其他入校教師、性平領域專家學者、特教學校教師一同完成該校的GSBP計畫。GSBP計畫(Gender Responsive School-Based Program)專屬於各校的性平融入計畫，包含課程教學、學生事務實習與輔導、行政領導、空間資源，希望性平意識的融入不是僅在表層的規範而是能夠真正存在於學生的生活中。

參、國教署主管之十四所特教學校

一	國立基隆特殊教育學校
二	國立新竹特殊教育學校
三	國立苗栗特殊教育學校
四	國立雲林特殊教育學校
五	國立彰化特殊教育學校
六	國立和美實驗學校
七	國立南投特殊教育學校
八	國立嘉義特殊教育學校
九	國立臺南啟智學校
十	國立臺南大學附屬啟聰學校
十一	國立屏東特殊教育學校
十二	國立花蓮特殊教育學校
十三	國立宜蘭特殊教育學校
十四	國立臺東大學附屬特殊教育學校